

關注退休人士聘請外傭組織

RETIRED PEOPLE AS FDH EMPLOYERS ALLIANCE

2016年5月24日

對「職業介紹所實務守則草擬本」表達意見

致：香港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主席及委員：

主席、各位委員、政府官員，午安！

我們是一班香港的退休人士。

我們因為年紀大了，加上屋企有其他未婚子女，我們會去請外傭，減輕我們日常的家務工作。我們不需要佢哋煮食，只係打掃屋企，也要煮給埋她們食用。

但是外傭不大喜歡替我們一班退休人士工作，因為她們並不喜歡有個人在家一起好像看著她們。我們都沒有什麼特別工作給外傭幹，她們通常較早時間，約晚上七、八時左右，她們已經可以回房休息。但係她們並不滿足，一年時間也都做不到，不少只有幾個月。

令我們一班退休人士最生氣的是：外傭離職時，又要我們花上一筆萬多元的中介費用。其實，每位外傭見工時，都一早知道我們的家庭情況(有幾多位家庭成員?)、

家居環境(屋的面積?)、工作範圍(主要負責什麼?)、外傭的休息地方(獨立睡房/共用睡房?)等...

不過，外傭最喜歡把香港當作一個「跳板」即俗稱「過橋抽板」，她們到來香港之後，會再四出找其他工作(甚至到澳門、內地等)，總言之，她們不會與香港僱主做夠兩年的合約！

我們很希望香港政府能幫助我們一班退休的長者，我們現在已無工作收入，全部係靠退休金和一點積蓄，可是中介費每年只會年年加，從來不會減價！

對於我們來說，聘請工人的負擔很重！如果一年間要聘請兩至三個外傭，就更加吃力！有時為了減低開支，惟有暫時不聘請外傭，稍後再行打算。可是，因為我們的身體一天比一天差，遲早都要入老人院或者聘請外傭回家照顧我們。

大家知道香港的老人照顧並不足夠完善，如果政府再不爭取時間，及早成立《家傭法例》，保障僱主的權益，相信將來幫不到極速老化的香港人口。

誠然，大家終有一天會老，相信屆時大家都不會有好日子過！

多謝主席。

關注退休人士聘請外傭組織

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